

缺塘溪沙塘支流清淤工程

投标邀请书

福建超顺建设有限公司、福建超利建设有限公司、福建馨江建设有限公司、福建燧霖建设有限公司、福建卓诗建设有限公司（被邀请参加投标的单位名称）：

1. 招标条件

本招标项目 缺塘溪沙塘支流清淤工程 已批准建设，项目业主为 晋江市人民政府新塘街道办事处，建设资金来自 上级拨款，招标人为 晋江市人民政府新塘街道办事处，招标代理机构 优一项目服务（福建）有限公司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邀请你单位参加本招标项目施工投标。。

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2.1 建设地点：晋江市新塘街道；

2.2 工程规模：工程造价 998718 元；

2.3 最高控制价：998718 元；

2.4 招标范围：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；

2.5 标段划分：1 个标段；

2.6 工期要求：总工期 35 日历天；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：/；

2.7 质量要求：达到《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》（SL176-2007）及其他相关规范合格标准。

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投标人必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以上（包括三级） 以上资质，投标人必须具有合法有效的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；

3.2 拟派项目经理应具备 水利水电工程 专业 中级及以上 职称 不低于二级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（B 证）；

3.3 业绩要求：不要求。

3.4 本次招标：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；

3.5 投标保证金

3.5.1、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截止时间：于投标截止前现场提交。

3.5.2、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：人民币 20000 元（贰万元整）。

3.5.3、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：以现金的形式密封于信封内随投标文件一起在截标时间前现场提交，未按规定缴纳保证金者视为自动弃权。未中标的投标单位，保证金在开标结束后当场退回。（用信封包封，封面写明工程名称、开标日期，封口处盖单位公章）未按规定缴交投标保证金者视为自动弃权。

3.6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：简易评标法。

4. 招标文件的获取

凡受邀投标者，请于 2024 年 09 月 11 日 08 时 30 分 00 秒至 2024 年 09 月 15 日 17 时 30 分 00 秒 到 优一项目服务（福建）有限公司（地址：晋江市梅岭街道碧山社区聚兴小区 1 期 1 幢 3 单元 709 室）获取招标文件。

5. 投标文件的递交

5.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2024年09月20日10时00分前（北京时间）（招标人将在截止时间前30分钟开始接收）将密封的投标文件送至交、开标地点：晋江市人民政府新塘街道办事处五楼会议室。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（或其委托代理人）必须到场，且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（原件及复印件）（法人应出示营业执照复印件，委托代理人还应随带并出示授权委托书原件），上述资料复印件均需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，否则招标代理单位将拒绝签收。

5.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，将予以拒收。

5.3 未报名的投标单位，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。

6. 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

本次招标 不组织 踏勘现场。

本次招标 不召开 投标预备会。

7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投标邀请书同时在 泉州市晋江市人民政府网（www.jinjiang.gov.cn）、晋江市人民政府新塘街道办事处公告栏上发布。

8. 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晋江市人民政府新塘街道办事处

地址：晋江市新塘街道

电 话：18259543590

联系人：陈先生

招标代理机构：优一项目服务（福建）有限公司

地 址：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梅岭街道碧山社区聚兴小区1期1幢3单元709室

联系人：小刘

电 话：18559545991

2024年9月11日